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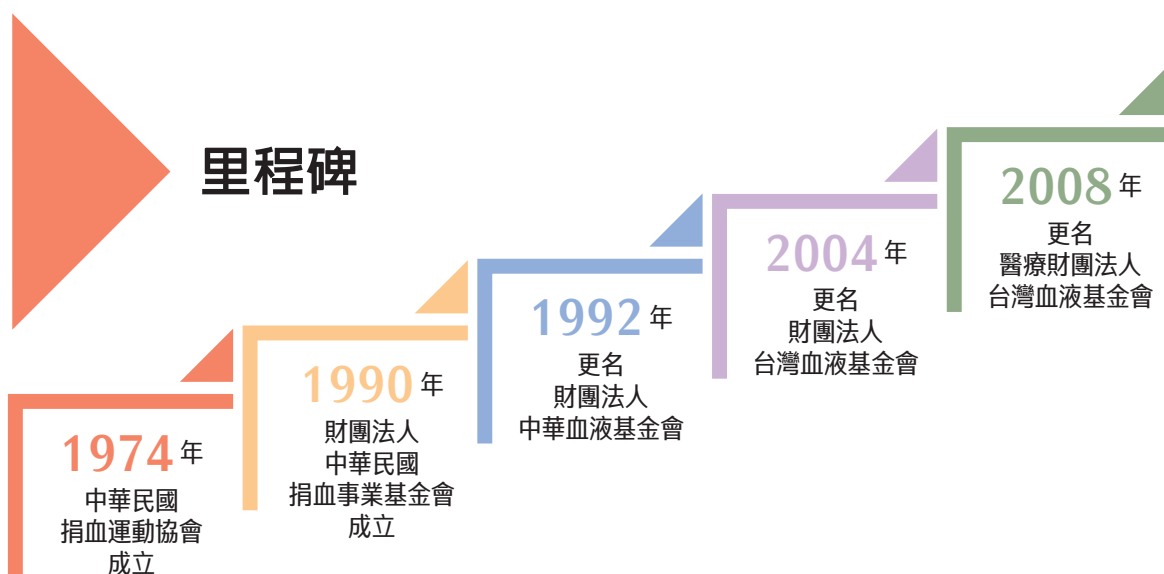
1-1

關於台灣血液基金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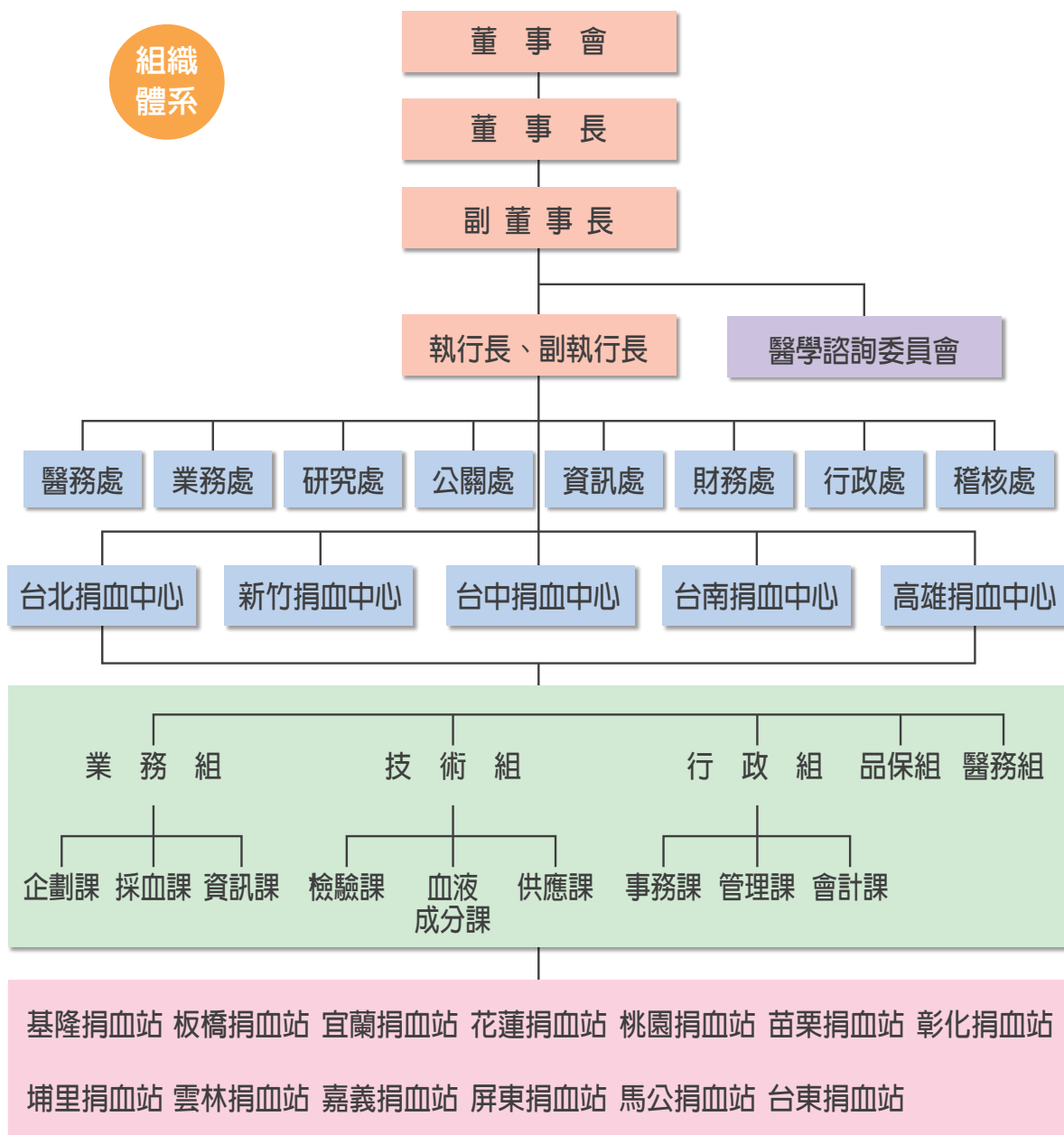
1.1.1 台灣血液基金會簡介

1974 年以前，台灣的醫療用血幾乎全來自親人捐血和賣血者，賣血不僅有違文明、損害國家體面，更有傳染疾病之虞。於是一些熱心公益的機關、社團、學校、公司、工廠等，共同發起推動愛心人士捐獻熱血運動，提振關懷社會的公德心，救助需血使用的病患。中華民國捐血運動協會遂於 1974 年 4 月 19 日，在當時紅十字會台灣省分會會長蔡培火先生倡導下成立，從此台灣逐步走入自願無償捐血時代。為因應各地區醫療需要，捐血運動協會從 1974 年 8 月起相繼成立台北、台中、高雄、台南等捐血中心，在各地積極展開捐供血工作。

為配合國家政策及醫療環境更加完善，自醫療法施行後，捐血事業定位為醫療保健機構，主管機關為行政院衛生署（現為衛生福利部）；因此，由「中華捐血運動協會」捐資成立了「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捐血事業基金會」，並於 1990 年 1 月 1 日正式成立。原捐血運動協會所屬台北、台中、台南、高雄等捐血中心於同日起改隸基金會。1991 年以後又成立新竹、花蓮捐血中心。而後，於 1992 年 7 月 1 日更名為「財團法人中華血液基金會」、2004 年 10 月 18 日再次更名為「財團法人台灣血液基金會」；2007 年 7 月行政院衛生署公告「醫療財團法人及其設立醫療機構或其他附設機構命名原則」，依規定再次更名為「醫療財團法人台灣血液基金會」，並於 2008 年 4 月 28 日正式生效。2017 年 4 月本會為提升血液品質，加強病患用血安全，並朝 PIC/S GMP 標準製備程序及品質管制努力改善，將花蓮捐血中心改隸台北捐血中心花蓮捐血站。



40 多年來，台灣血液事業在政府的領導、社會大眾的熱心參與以及本會全體工作人員的努力下，成功的推動自願無償捐血運動，於 1991 年首度跨越 5% 國民捐血率的國際門檻，成為捐血事業先進國家之列。且經過多年努力，臺灣國民捐血率介於 7% 至 8% 之間，排名世界第一，與其他國家 4%、5% 相比，遙遙領先，這樣的成績也是名聞國際。未來環境瞬息萬變，社會可能面對全球暖化等氣候變遷與各式天災人禍的威脅，為預防因應未來局勢變化，降低醫療用血供需失衡的風險，達到血液供應不間斷，醫療用血無虞；救助病患寶貴生命，除了更多還要更好，不斷精進提升血液質與量，將「我不認識你 但我謝謝你」自願無償捐血的愛永續推行。



* 僅台北及高雄捐血中心設置檢驗課，其他中心無。



名稱

醫療財團法人台灣血液基金會

目的
與服務

辦理捐(供)血等醫療服務及社會服務

機構
所在地

- 醫療財團法人台灣血液基金會 台北市中正區南海路3號3樓
- 台北捐血中心 台北市北投區立德路123號
- 新竹捐血中心 新竹縣竹北市光明11路215巷8號
- 台中捐血中心 台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四段1176號
- 台南捐血中心 台南市中西區永福路一段85號
- 高雄捐血中心 高雄市楠梓區高楠公路1837號

2021 捐供血業務

捐血人次

1,823,326 人次

供血數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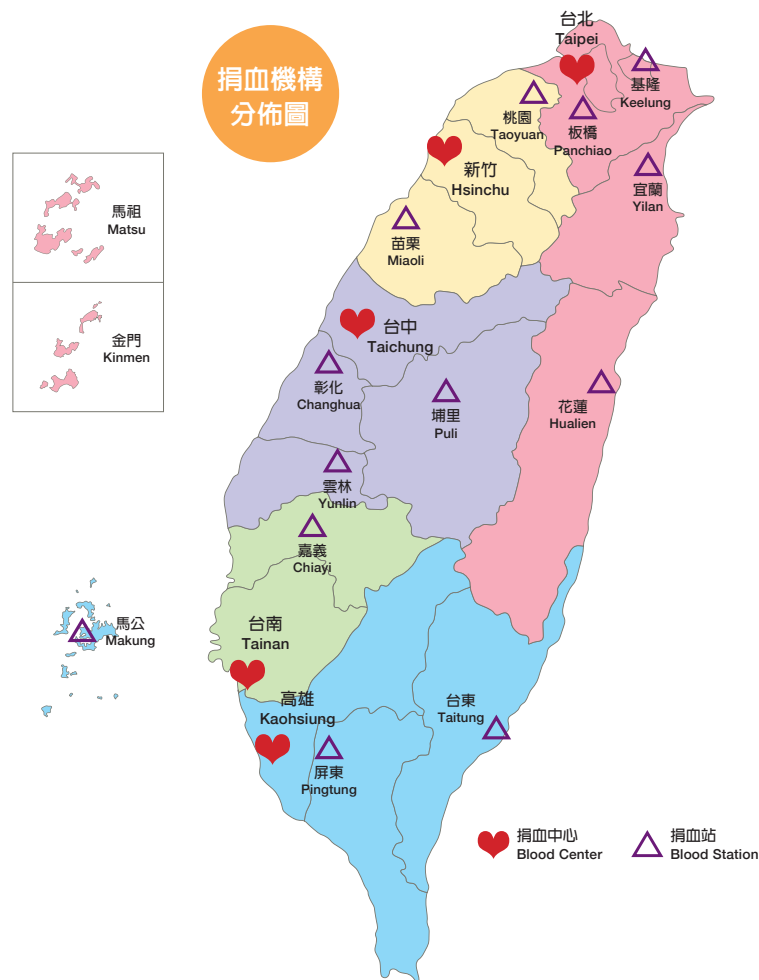
4,216,575 單位

註：全血捐血 1,657,007 人次
分離術捐血 166,319 人次

2021 年底
員工數

1,216 人

目前本會暨 5 個捐血中心為有效執行捐供血作業，在全國各地設置 13 個捐血站、38 個捐血室、14 個固定捐血點及 143 個鄉鎮巡迴捐血點，提供捐血人便捷的捐血管道，供應全國 99% 以上之醫療用血。



台灣血液基金會宗旨、願景及任務

我們的宗旨

本會以「捐血快樂、用血安全」為經營理念，建立無償捐血制度，為血液品質嚴格把關，提供捐血者與用血者最完善的服務，以確保醫療用血供應無虞。

我們的願景

秉持誠信、和諧、效能、創新的原則永續發展，成為台灣安全醫療用血來源的領航者。

我們的任務

1. 捐血事業之策劃與執行事項。
2. 捐血制度之建立及用血安全之研究發展事項。
3. 血液科技之研究事項。
4. 各地公私立醫院病患用血之採集、檢驗與供應事項。
5. 捐血人健康維護研究事項。
6. 不適輸用血液之利用及安全處理事項。
7. 重大災變或戰時大量用血之籌劃供應事項。
8. 國產血漿製劑之委託製造、儲存及供應事項。
9. 其他有關捐供血事項。

1.1.2 監督治理與經營管理

本會為辦理捐（供）血業務之醫療財團法人醫療機構，以推展自願無償捐血運動，提高醫療用血品質，保障病患權益，增進國民健康之目的。以「捐血快樂、用血安全」為經營理念，秉持誠信、和諧、效能、創新的信念永續發展。由最高監督治理團隊董事會及其經營執行團隊共同建構，明訂指揮系統及組織架構，定期召開董事會進行經營策略之擬訂，通過各項重要決議，並監督本會有效運作。董事長綜理會務，對外代表本會，經營團隊由執行長承董事長、副董事長之命帶領醫務、業務、研究、公關、資訊、財務、行政、稽核等八處及五個捐血中心等部門執行相關業務。

依據醫療法、本會捐助章程等相關法規之規定，設置董事會董事 13 人及監察人 1 人，任期 4 年。董事會董事成員包含衛生福利部推薦醫事、藥政、防疫及血液科技等專業領域之適當代表共 4 人，另 9 人由本會自行選聘社會公正人士及員工代表，其專業能力有醫療（6 人）、管理（2 人）、法律（1 人）背景；本屆董事成員包含女性董事 3 人，占比 23%。本會為醫療財團法人組織，監督治理團隊均為公益董事及監察人，且為義務職無薪酬。

本會依據董事會決議及本會宗旨、願景與任務，採集體共識領導模式協調溝通，以求整體目標之方向一致，據以執行達成。



治理會議

會議名稱	開會頻率	召集人	與會人員
董事會	3次/年 (必要時臨時會議)	董事長	董事、監察人、高階行政主管
共識營會議	1次/年	董事長	高階行政主管
擴大主管會報	3次/年	董事長	高階行政主管

共識營會議

- ▶ 基金會每年召開 1 次共識營，集結高階主管參加。
- ▶ 秉持本會宗旨、願景之經營理念，會議進行討論與凝聚共識未來執行方向、目標之檢視與修正，做為年度工作計畫、財務預算的調整。
- ▶ 為有效推動本會永續經營，近 2 年也於共識營響應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 (SDGs)，討論推動本會的永續發展及永續作為。

經營會議

會議名稱	開會頻率	召集人	與會人員
年度預算會議	1次/年	執行長	各單位主管、相關單位人員
管理審查會	2次/年	執行長/主任	各單位主管
災害應變小組會議	不定期	執行長	各單位主管
醫師會議	2次/年	顧問醫師	各捐血中心負責醫師
主管會報	1次/月	執行長	處長
		主任	組長、課長、站長
採購審議會	不定期	執行長	聯合/統一採購審議委員、請購單位主管
		主任	一般採購審議委員、請購單位主管
各類委員會	依各委員會訂定時間	董事長/執行長/主任委員	委員會委員及相關單位人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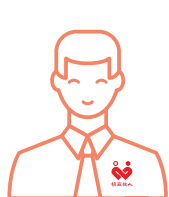
業務溝通會議

會議名稱	開會頻率	召集人	與會人員
研究推動小組	6次/年	顧問醫師	小組成員及參與研究人員
站長會議	1次/年	執行長	捐血站長、業務處
人評會	不定期	執行長/主任	委員
勞資/勞安會議	4次/年	代表輪任/主任委員	勞、資代表/勞安委員
聯袋會議	每週	技術組組長	技術組及業務組各課
護理長會議	4次/年	採血課課長	護理長(含捐血站代表)
駕駛討論會	1次/年	管理課課長	專/兼任駕駛人員
站務會議	4次/年	捐血站站長	捐血站人員
志工座談會	1次/年	志工隊隊長	志工人員及志工隊輔導員/督導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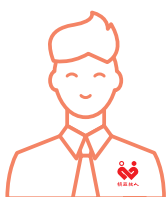
1.1.3 永續發展推動委員會

本會為推動永續發展，經由環境、社會、經營管理策略績效，以實踐環境減碳、照顧弱勢、穩定血源、追求品質、幸福企業之承諾，特設本會永續發展推動委員會（以下稱委員會）。委員會設置委員 13 人至 15 人，由本會董事長為主任委員，執行長為副主任委員，本會各處處長、各捐血中心主任為委員，置執行秘書一人（主任委員指定委員一人兼任之），並設工作小組。每六個月定期召開會議及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討論永續推動策略及項目，檢視執行現況，並確認永續發展報告書之揭露內容與亮點績效，有效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之管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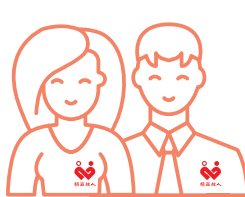
委員會成員及架構圖



主任委員
董事長擔任



副主任委員
執行長擔任



委員會委員
處長及主任擔任



執行秘書
由委員兼任

